

# 华裔美国人的精英群体

周敏 王晓晖

**Abstract:** The aim of this paper is to illuminate the processes of elite formation, consolidation, and diversification within the greater Chinese immigrant community in the United States. We attempt to examine the following: (1) under what conditions ethnic elite groups emerge and how social networks and broader structural forces affect their development; (2) how the dialectic of cohesion and conflict is inherent in the structure, operation, and relationships of various elite groups; and (3) how the new alignment of elite groups helps strengthen the foothold of the Chinese immigrant community in American society.

## 引言

华人移居美国最早可追溯到19世纪40年代。迄今,美国的华人社区经历了四个不同的历史发展阶段:无限制移居阶段(1848年至1881年);排华阶段(1882年至1943年);限额移民阶段(1944年至1967年);平等移民阶段(1968年至今)。在每个阶段里,华人社区和华人移民显著不同的生存发展方式引致了精英群体在内涵和特征上的诸多不同。精英群体是美国华人中最活跃、最优秀、最有成就、最有代表性和感召力、起主导支配作用的群体,因而具有极高的研究价值。本文试图依顺历史沿革,联系特定的社会、经济、文化背景,对华裔精英问题进行透视。论述基本上围绕着三条线索而展开:1. 精英产生的条件及决定其发展的因素;2. 各华人精英群体的特点、功能以及它们之间合作与对抗的深层原因和结果;3. 华人精英及其群体对各华人社区和全美华人社会的作用及影响。

### 一、早期精英群体: 掮客和商人

在无限制移居时期到达美国的华人,主要是一批来自广东沿海因应美国西部的大开发而签约的劳工或苦力。同一宗族的掮客,在引诱、招募、控制劳工,以及促进这种人口交易中起着十分关键的作用。由于跨洋旅行费用高昂,几乎没有劳工能负担得起,一种组织严密的信用票券系统便产生了:欲外移的劳工先与掮客签订合同,再由掮客安排船只、预支旅费,劳工到达美国后必须用他们工资中的一部份或固定劳动一定年限来偿还这笔高额费用。劳工们大多不识字,也不清楚这笔欠债到底有多大,很难谈得上签订公平协议,因此这种签约劳工贸易用广东话称为“卖猪仔”。

1851年至1860年间,大约41 000名中国劳工到达美国西部,他们几乎全部集中在加利福尼亚州,84%在金矿劳作。起初劳工们都希望能满载金银返回故土,但这等好事很少发生。

1860年后期,中太平洋铁路公司除了从已到美国的中国矿工中招募人手去修建第一条横贯北美大陆铁路的西段外,还大量从中国招募新的契约劳工。那段时间,约有64 000新的中国劳工抵达美国。虽然针对华工的暴力事件时有发生,但由于华工被认为最勤劳和最肯吃苦,他们仍受到称赞和欢迎。在东西主干铁路修成后,有些留下来继续筑路,有些转去干农活,有些则到旧金山或其他城市在卷烟厂、制鞋厂及其他服务行业打工。

华工在金矿、筑路工地及其他场合的存在,为一小股同族商人提供了商机。这些商人了解华工们特殊的物质文化需要,他们开设商店专门向华工出售食品、衣饰、中草药、烟酒等从中国运来的产品及一些本地产品,也传递一些有关中国家乡和美国当地的消息给这些孤独寂寞的劳工,商人们还作为大公司和劳工之间的中介人帮助劳工寻找、转换工作以获取佣金。慢慢地,这些商人成了劳工们所依靠的人物,他们的店铺也成了劳工们重要的社交场所。

另一方面,家族、宗亲和乡亲关系以及跨国劳工招募机构共同形成的非正式组织网络是早期华人对外移民的唯一通道。其结果是到美国的移民们往往来自同一村落或血亲,而且是成群结伙而行。他们被劳工合约、掮客和担保人牢牢控制,没有多少个人自由。一到达美国,他们便被集中管理起来,以确保合约的履行和已预支旅费的偿还。由于当时宗族组织还没有建立起来用以合约的实施和劳工之间的互助,那些同一族裔的掮客和商人们便成了移民们赖以生存的核心人物。掮客和商人在族群内拥有权力和信息资源,并与母国、所在国的跨国劳工交易系统和家乡的商业组织有广泛的联系。因而直接或间接地支配了早期华人们的生活和命运,成为最早的华人精英群体。

## 二、宗族和社区组织的兴起及精英群体在中国城的出现

早期来美国淘金的中国移民很快发现自己成了歧视和排斥的对象,他们对西部开发的业绩和辛劳不仅不被承认,而且大开发过后他们微弱的存在也成了众矢之的。19世纪70年代,华工受到了当地强烈反华情绪和白人工会的极力排斥,他们被指控在美国社会内部建立了“肮脏、腐烂的窝点”,用奸诈的竞争手段排挤白人劳工,他们被贬称为“黄祸”,不可饶恕的恶魔。在“中国佬滚回去”的口号下,加利福尼亚劳工党推动美国国会于1882年通过了排华法案,后于1892年又延续该法案并扩大到所有亚裔移民。

在法律制约和美国社会不予接纳的情况下,华人移民只能把自己囿于一个与外界隔离的小区域内,这就形成了早期的中国城(俗称唐人街),今天在美国一些主要大城市里所看到的中国城其实是美国社会排华的产物。这些早期移民们大多是单身或未带家眷的青壮年男子,在此地没有家庭,也没有打算长期呆在美国,他们创建中国城的最初目的是营造一个临时的、类似家乡的避难场所。在一些华人社区在美国社会扎根的过程中,各种富于中国传统的、封建家庭式的、成员相互重合的社区组织便涌现出来,以满足这些被社会排斥和隔离的华人的社会、经济和文化需要。在排华时期,中国城里主要有三种社区组织:宗族组织、乡土地域组织和商会组织。这些社区组织,既催生了华人社区,也给美国社会烫上了烙印,他们的巨大影响不仅在于社区事务,还在于社会成员的个人和社会生活方面。华人社区里的精英群体就随着这些组织而产生了。

### (一)宗族组织

中国传统的家族概念本来就很宽泛,在美国,这一家族概念被进一步拓宽了,超出了同一姓氏、同一祖宗和同一村落的范围,只要姓氏相同,便称为同一宗族。一些人数较少的姓氏甚

至联合起来成立宗族组织以提供相互协助和对成员安全的保护。宗族组织的规模小到20至100人,大到几百至上万人。其形式有“房”、血亲会和宗亲会等。“房”是最小的一种组织形式,其功能类似于一个大家庭,成员们有相同的姓氏、来自同一村落、从事同一工种。“房”通常隶属于某一大的宗族组织,租用专门场地为总部,那里既提供食宿、生意和工作服务,又成为成员们的娱乐场所。

所有亲族组织的运作均以亲情为理念。除组织的领导人类似家长外,其余成员间的关系均似兄弟或亲戚。他们与中国家乡有直接联系,又能立即满足滞留在外的侨民同胞们的各种需要。他们无偿地资助新来者食、住、行和找工作,安抚病者,安葬逝者,安排孤儿寡母返回中国,提供翻译和文字服务,提供资金借贷,解决生意争端和人际纠纷等等。

宗族组织通常由会长、副会长或理事会主席控制。他们一般是年高望重、有钱及有决策能力的人。理事会成员通常还有英语秘书、业务经理及财会人员、对外联络人员等。这些宗族组织的权力结构都是父权和独裁式的,缺少监督机制,尽管理论上讲那些管理者可能是选出来的,实际上有钱人往往是仅有的候选人,而且可连任,任期无限制。

## (二)乡土地域组织

这些组织通常由来自同一地区讲同一种方言的成员组成,也称为会馆,冠以中国来源地的县名和城镇名。由于跨越了民族和村落,会馆的人数都较多,一些人数较少、方言相近的区域往往联合起来组成较大的会馆。

同乡会或会馆在保留原地文化习俗、调节各宗族和团体之间的利益纠纷、对成员提供社会经济协助、保护成员生命财产等方面同样起着重要作用。这些组织为其领导人提供了参与社区政治、经济事务的机会,并成了一些富有者的保护伞。其内部权力组成是世袭或终身的,商人或小业主获得了较大的尊重,因其他成员需依靠他们来获取就业和有关生活方面的机会。在组织的创建中,个人财富最多和出资最多的发起者往往成为领导人或称侨领。

侨领是中国城精英群体的重要组成部分,常被称作中国城里的大人物、靠山和后台。他们不仅是一些社团组织的领导人,也是乐善好施的富有商人。他们凭借自己的财产取得权力和尊贵,而这些又有助于他们更多地牟取经济利益和控制社区事务。他们的特殊身份还使他们能与社区各类成员包括最低层及地下组织成员维持较好的联系。

## (三)商人组织

商人组织俗称堂,即堂会、帮会。一些小的氏族和弱势群体为防止受到诸如李氏宗亲会、台山会馆之类大的宗族、地区组织的胁迫,便自愿联合起来组成更大、更有力量的社团,又称堂。堂会不讲血缘、地缘和宗祖,而要结盟起誓、拜兄弟、讲义气、遵守堂规、不计私利、广招朋党、对外英勇打斗。其内部的结构、人员、财力和活动隐秘,由于能给予成员更多的安全和保护,引来了各种劳工、海员、店员和小业主们纷纷加盟,许多宗族组织和地域组织的成员也投入其旗下,因而堂会拥有更多的会员、更大的财力和更强的武力,成了控制中国城内部事务、确保社区安全、族群团结和抵抗外来侵犯的强有力机构。

堂会具有双重性:体面的商人协会和地下黑社会,合法、非法的事都干。它们既帮助那些有需要的乡亲同胞,规范社区成员们良好的社会、经济、政治行为,又以地界划分各自的势力范围和保护对象,确立各自的非法业务及操纵这些非法活动。19世纪后期,中国城内各堂会之间为经济利益和地盘控制而引发的公开暴力冲突经常发生,遂后才转为较为隐蔽的争斗。在排华时期,有些堂会还涉入国际非法交易活动诸如走私、卖淫、赌博、贩卖鸦片等,有些则利用

法律间隙,以“纸子”<sup>①</sup>方式专门组织非法中国移民进入美国。

#### (四)中华公所

来自外部的社会和法律歧视和内部各社区组织之间不断升级的紧张关系最终促成了华人组织的大联合,全美中华公所诞生了。它充当了华人社区里唯一合法的“内部政府”角色,将各种宗族、地域和商人组织置于统一领导之下,管理社区主要的商业经营活动,调解内部纠纷,规范社区事务和个人行为,保护社区权益,反对歧视与不公,代表华人与外界谈判交涉。中华公所成立后,不断利用各种组织关系、主雇关系、中国传统文化、生意和亲缘纽带来强化其权力与地位。

中华公所的前身是著名的“六宗亲团”(the Six Company),1880年后期出现于旧金山的唐人街,当时最有影响的六家宗亲组织(后来又有两家宗亲组织也参与进来)面对日益严重的反华暴力、社会歧视和法律不公自发联合起来以应对排华浪潮。“六宗亲团”的基本目的有两方面:在社区内整合各个派系,团结所有同胞,管辖全部事务;在白人世界则代表华人社区,为族群利益而抗争。在19世纪和20世纪之交,“六宗亲团”用法律手段挑战排华法案的斗争接连失利,削弱了其影响力,一些堂会则趁机提高了声望。当中华公所依据加州有关法例于1901年正式组建时,另外两个势力最大的堂会被邀加盟。当时中国政府也承认了中华公所的权威性。中华公所确立了商人精英们对中国城的管制,其总裁也变成了中国城的非官方市长。

在政治上,中华公所与中国国民党政权维持了密切联系,国民党在中国城里建立海外工作部以增进与那些有钱有势的华人精英之间的关系,并取得华人社区的支持。它们之间的政治理念相似,都反对劳工武装、群众运动和自由思潮,因此在一定程度上中华公所成了国民党政权的延伸。国民党中国城支部吸收华人精英入党工作,并在中华公所董事会里长久地占有席地。

在排华时期,也有其他类型的联合组织曾挑战中国城的少数精英控制,如形成于1904年的“加州土生华人组织”(后改名“美国籍华人同盟”),成员均为第二、三代华人和20世纪30年代形成于纽约的华人洗涤业同盟,都曾反对中华公所和大的堂会组织对同族裔的剥削及它们过大过多的权力,但均不成功。这些组织的领导人也被排除在精英群体之外,因为他们缺少华人社区传统权力架构的支持。

### 三、中国城的权力架构和精英群体的聚合与冲突

社区组织是中国城权力架构的基础,而且不论是各种宗亲会、同乡会和堂会还是单一的政府型权威实体如中华公所等,都是仿照中国社会里同类机构的传统模式建立和运作的。另外,该权力架构的形式也与排华浪潮直接相关。在旧中国城里,权力架构是简单明了的:中华公所在上层,各社会组织并列于中层,普通劳工大众们处于下层。那时,社区里的精英人物是众所周知的。他们由中华公所和各社会组织处于领导岗位的人所组成。互相交叉的身份和多重兼职使他们既有威望,又能在社区事务尤其在经济方面扮演重要角色。同时,各社区组织与个人之间,社区组织与中华公所之间以及精英与大众之间都是高度互相依赖的。由于来源地相近、

<sup>①</sup> 1882年的排华法案禁止华人劳工进入、移民美国,规定已进入美国的华人不能归化入籍,一旦出境,不能再进入。但各堂会利用1870年的民法漏洞来协助、组织非法入境,1870年的民法授予境外出生的美国人公民身份。于是,男人们回中国探亲,稍后谎称生了儿子,编造家谱和书面证明。这种假的证明可卖给任何想到美国赚钱谋生的男人,买到这种假证明后,这些便能以“儿子”身份合法进入、居留美国。

社会经济文化背景相似,语言和交往能力的缺乏,不愿永久生活并同化于客居国,以男性为主的单身汉生活状态,以及同受所在国社会的敌意、排斥与孤立等多种主客观因素的共同作用,催生了社区组织和社区政府,强化了华工侨民们的社会联系。中国城形成了一个相对和谐统一、互为依存的权力结构。当然,一定程度的矛盾和冲突仍是难免的。

### (一)内部冲突

尽管统一协调是主要特征,中国城里不同层次、不同范围的内部冲突仍是普遍存在的。在个人层面,冲突一般发生在小额物质利益、合约承诺的兑现等方面,由于相互之间的依赖性,人缘、地缘和各组织的约束,往往能将人际摩擦减少到最小限度。但对精英阶层而言,透过不同组织之间争夺社会地位和经济利益的集体冲突则是巨大而尖锐的,各堂会之间的火并则是典型的例子。虽然暴力争斗不是基本的矛盾解决方式,但却是矛盾的最终仲裁者。由于公开的街头打斗引来了地方行政当局的司法干预,中华公所认为这有损于社区的完整和中国城的生存,为了削弱堂会和帮派力量,便协助行政当局逮捕及驱逐有关当事人。在中华公所内部,各成员组织之间为了权力和职位的分配,争论与纠纷也是频繁的。另外,华人社会里传统的群体矛盾,如客家人和讲白话的广东人之间的矛盾也被转移到唐人街里。

### (二)凝聚亲和力

地理界限上的被圈围和物质、文化上的被隔离,激发起了华裔族群的整体忧患意识和危机感,进而增强了民族和社区的凝聚亲和力。任何一个社区组织都需要组织内各成员在思想和行动上步调一致,互助、互惠和协作精神对个人及其领导者,对组织及其业务经营,对社区里精英与大众之间、商人与劳工之间的主雇关系都是至关重要的。主雇关系越密切,凝聚力就越强。老中国城里的商业活动基本上是建立在血缘、亲缘、地缘等基础上的,这种基础的共通性大大缓和了社区内雇工与富有的商人之间的阶级冲突。

社区成员间的和谐也通过成员间相互施压甚至强迫手段来维持。所有成员包括那些处在精英位置的成员,都被各种形式的社区组织编织到一个复杂的社会控制网络里,任何越轨行为都会被视为违反公信、祸及团结、破坏行为准则。值得注意的是,华人社区的凝聚力并不是内生于成员们的道德力量以及他们在中国所形成的价值观念,而是附随于他们所处的社会环境。那些来自不同方言区并在情绪上有历史纠葛的人群,并没有在新土地上表现出特别的团结,也没有同为中国人的强烈意识。族群的凝聚,仅是为了对抗外界强加给这个看来完全相同的整个族群的敌意,而采取的应对策略。主流社会的排斥和歧视使得本来一盘散沙般的华人侨民们树立和强化了民族意识。

### (三)老一代精英在二战后所面临的挑战

随着1943年排华法案的废除和1945年战时新娘法例的颁布,华人社区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当时的法例从理论上允许家庭成员特别是妇女可以与在美国的丈夫团聚,但实际上,紧闭的大门只对中国移民开了一条小缝,每年只有105名移民额度。随后的20多年里只有几千人(包括1949年前后从中国大陆来的政治移民)合法定居到美国,同时,1949年后中国关闭了对外移民的大门。

在限额移民时期,唐人街里悄悄地发生了一系列变化,慢慢地冲破了与主流社会及与世界其他各地华人社区的隔离状态。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切断了中国城与大陆千丝万缕的联系,促使唐人街里的精英群体更多地卷入了国际政治事务,加强了与亚洲的海外华人团体的联系。中华公所公开支持流亡到台湾地区的国民党政权,并协助其重新夺取政权。而少数支持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侨民在华人社区变得沉默了。唐人街的精英群体在政治上迎合了美国政府遏制中国及亚太地区共产主义的政策,从而使华人社区有限地参与了美国的主流政治。

另一方面,社区老一代精英们遇到了来自社区成员特别是第二代移民的挑战。尽管仍残存着回国梦,多数老移民们已意识到回中国的想法越来越不现实了。他们开始对自己的组织和社区的精英分子施加压力,要求协助解决夫妻团聚、安家落户、提高英语水平、提供职业培训和改善工作条件。老移民们大多没有文化,社会关系又少,因而他们的挑战是及其有限的。真正对社区精英们构成挑战的是那些在20世纪五六十年代已长大成人的第二代移民。与他们的父辈及那些虽生于美国但成长在排华年代的兄长们不同,这些生长于美国和一些虽生于国外但在美国受教育的新第二代移民,文化水准高,思想开放,经济独立,能融入美国社会,不接受传统的社区组织和老一代精英们的约束和管制。他们积极地冲出社区局限,并要求社区的改革。他们的教育背景,对主流社会的熟悉和联系程度及平等和融合意识,使他们能够从地方和联邦政府及美国各类私人基金会取得经济资助,建立起现代族群组织去挑战中国城的传统权力架构。

这些新的民间组织并不以血缘、亲缘和地缘为基础,而是以整个华人社区为服务对象,其领导人并不热衷于将影响力转换成为个人获利和赚钱的资本,而希望将华人社区推向更大的社会及影响公共政策。但是,这群新的精英分子及其组织并没有获得很大成功,一直在为获得资金来源和民众支持而奔波、劳碌,许多五六十年代开展的活动都因为经费不足或经费使用效益低而成效不彰。他们也被经常指责为天真幼稚,不关心华人的特殊文化需要,不了解家庭和亲情纽带的作用,不恰当地套用白人中产阶级的模式来解决中国移民的社会问题等等。他们所处困境的部分原因是他们在华人社区缺乏长期的切身利益、不稳定的社会身份及对外界资金的依赖。另外,由于住在社区以外,他们缺乏对社区休戚与共的归属感,也不能得到老一代精英的支持。

第二代移民中的代表人物们通过服务于不断产生的社区发展需要而获得了精英地位。他们所创办的新型民间组织集中于解决华人社区最突出的几个社会问题:贫困、失业、健康、医疗、住房、辍学、青少年犯罪等。例如,在纽约,中华公所的竞争对手“唐人街计划署”初创于20世纪60年代后期,该组织通过发动普通民众及从社区外部取得资金支持,对中华公所的传统家长制管理模式和保守立场进行了挑战。该组织开展了许多针对青少年问题的活动,比如反吸毒、社会教育与培训、文化娱乐、辅助新移民子女适应新环境等。这些活动多数仍在继续、扩展和多样化。同时,该组织已扩大到中国城的外围地区。

#### 四、当代美国华人社会及其精英群体的多元化

1965年,出于人道主义家庭团聚的理由和吸纳高技能劳动者以满足经济发展需要的目的,美国通过了一项废除以前区分不同国别,歧视性的移民限额制度,并于1968年实施了能使中国移民以平等的机会移居美国的新法例。中国移民的年定额数由105人增至20000人,而且美国公民直系亲属移民申请审核可不受数额限制。另外,台湾和香港地区的移民也可分别获得年20000人和5000人的定额。从20世纪70年代初期开始,华人移居美国的历史发生了剧烈的变化,美国华人社区也发生了根本性的转变:由一个来源单一、人群关系密切、社会网络窄小、以非永久定居者为主的社区变为来源多样、人群复杂而关系疏远、社会网络扩大、以永久定居者为主的社区。华人的数量主要通过移民方式获得了快速的增长。在19世纪和20世

纪交替之际,正值排华高峰期,华人数量曾降至 20 000 以下,由少量商人精英和大多数男性劳工所组成,男女性别比例高达 1 485 :100。在 20 世纪与 21 世纪交替之际,华人数量已逾两百万,男女性别比例反转为 99 :100。

### (一)人口结构的变化

美国华人在人口结构上的变化集中体现在三个方面:族群及来源地、空间分布及社会经济地位。华人已成为亚洲各国移民美国的最大群体,而且华人也是美国最多元化的少数民族之一。从来源地看,华人主要来自中国大陆、台湾和香港地区,同时也有大量来自东南亚、拉丁美洲和世界其他地区的华人及其后裔。在美国以外出生的华人中,有一半来自中国大陆,23%来自台湾地区,13%来自香港地区,其余来自世界各地。在同一来源地中,也有不同的类别,大陆人中分广东人和“北方人”(除广东省以外的其他各省人)。在今天的中国城中,讲白话及台山话的广东人已不占多数,福建人和来自越南的华人已占很大比重。在台湾人和香港人中,从政治与文化上也可分为两类:两地的土生者和国共内战中逃出大陆者及其后代。来自不同地域的华人间存在着很多差别:文化方面,他们并不全都拥有同一语言或方言、同一宗教信仰、同一生活习惯、同一行为方式和同一饮食风格;政治方面,他们并不全都认同同一祖国及政治意义上的同一中国概念,这通常引起了他们之间的偏见和疏远;经济方面,贫富差距更是显而易见。

从空间分布来看,华人已不再聚集于西海岸和东北海岸几个大城市中的封闭华人社区里,相反,他们广泛散居于市区、市郊及一些以前没有华人涉足的多种族裔居住区里,特别值得注意的是,当今中国移民不在市区落脚,他们大多散居在新兴的“世界村”。这些“世界村”的特点是多国居民共居一地而无任何一国居民占大多数,它代表了一种与以往民族聚集完全相反的趋势,且仍在繁荣和增长中。在这里,华人移民虽不占多数,却往往有较高的教育和收入水平,他们积极地创造着本民族经济。但是,这种新的移民居住方式,似乎与通常移民随时间推移而逐渐融合于主流社会的现象相悖。

从社会经济地位来看,华人中既有大量的低技能劳工、小商人和小业主,也有高技能劳动者、专业人士、跨国企业经营者和政治、宗教流亡人士等。1990 年的美国人口普查数据表明,不同来源地的居民在教育、收入和职业上有非常显著的差异。就华人而言,25 岁以上的移民中来自中国大陆的有 31%、台湾地区 62%、香港地区 46% 具大学本科以上学位,而全美国的平均水平则为 21%;另一方面,中国大陆移民中有 40% 没有高中学历,而台湾地区只有 8%,香港地区只有 18%,全美社会平均为 22%;在 16 岁以上的劳动人口中,29% 的大陆移民、47% 的台湾移民、41% 的香港移民,居管理或技术性岗位,高于美国社会的平均水平(25%)。家庭收入方面,大陆移民平均为每年 34 000 美元,台湾移民为 34 000 美元,香港移民为 50 000 美元,而全美平均家庭收入为每年 30 000 美元。大陆移民贫困率为 13%,台湾为 12%,香港为 7%,美国的平均水平为 10%。

另据近年一些调查资料,以华裔为最大比重的亚裔美国人家庭平均收入远高于非洲裔、美国印第安人和拉丁美洲裔等其他少数族裔,相等或略高于欧洲裔移民及生在美国的白人。可以说华人的整体经济地位已有大幅度提高,但两极分化的情况比较严重,特别是在大陆移民中间。不同的社会背景也使华人移民的生活方式有所不同,富有和具有高技能的移民通常绕开中国城直接居住在白人中产阶级社区内,而较贫穷者和低技能劳动者则生活在中国城或其他贫民区里。另外,当代华人移民主要来自城镇,大多抱着永久定居的目的。结果是,像一个个从中国搬去的小村庄那样老旧、贫寒、狭隘、脏乱的中国城也演变成了一个具有新的都市气息、

跨越地界和国家的民族社区。

## (二) 华人社区传统权力结构的变化

华人社区特殊的历史背景形成了老一代精英群体对社区社会事务和经济生活的垄断。他们自己制定律例, 决定行为准则, 对那些违规与冒犯者施以列入黑名单, 当众羞辱和谴责, 集团孤立和排挤, 甚至体罚威胁等惩处手段。他们主要关心的是自身利益, 而不是普通大众的利益。有些领导人虽然作为有损社会利益的事, 但仍能安坐其位。公共权力和资金的滥用得不到监督和制衡。另外, 过去中国城的管理没有制度, 权力多半集中在家族、亲缘、地域组织和半官方的中华公所及其领导者手里, 普通社区成员正当权益的维护和个人问题与困难的解决须依赖于这些组织和这些“大人物”。

自 20 世纪 70 年代以来, 由于华人社区及其成员的急剧变化, 老一代精英们的垄断局面被逐渐打破了。老一代社区成员是构成传统权力架构的基础, 但生老病死等自然原因大大销蚀了这一基础, 而且那些长期做生意、较富有的成员多面临退休或迁到郊区居住了。他们的子女并不想在唐人街里继承父业。新的生意人成份背景复杂, 小业主与传统社区组织关系并不密切, 对同乡会之类组织兴趣不大, 大一点的商人们多倾向于跨国生意或公司业务, 且能获得海外资金或银行借贷等其他资金来源, 并不像过去的商人们那样倚重于老一代精英和他们把持的社区组织。至于中国城里的新移民, 他们大多来自城市, 不太可能像老移民那样来自同一个县或同一村庄, 与各种传统社区组织联系不多, 他们把中国城当作一块跳板, 最终还是想融入更大的社会里去。另外, 各种新兴的服务机构和民间组织也满足了华人移民们定居、发展的需要, 为他们提供了更实用、约束更少的帮助。

尽管老一代精英们的权力和影响已大不如前, 但并不意味着他们已成了昨日黄花。由于根基很深, 中华公所和它的各种附属组织仍然控制着一些唐人街的地盘、财产和资源, 而且台湾国民党政权继续为他们提供着经济和法理上的支持。中华公所的总裁仍然是唐人街里的无冕市长。另一方面, 中华公所也调整了它的服务功能, 将目标由短期居留转变为永久定居和同化。为满足新移民及其家庭的要求, 中华公所建立了成人英语夜校、少儿汉语学校、职业培训中心, 举办了各种社会服务和就业推广活动。

中华公所还通过与各种新的民间组织进行合作来维持其影响。政治方面, 中华公所和其他传统社区组织越来越接受中国大陆的改革开放政策及其实践, 越来越深地介入中美之间关系, 已经基本改变了它们原先对中国共产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所持的反对立场, 并积极地与中国大陆发展政治、经济关系。老一代精英们也不再从血缘、地缘等狭隘利益出发, 而是以整个中华民族的利益为出发点, 试图整合各派系华人的力量, 在美国和中国事务中发挥应有的作用。

现举出两个代表性人物的事例。年逾八旬、人称“七叔”的 Bemy Eng, 是纽约两个最大堂会之一“协胜堂”的永久顾问, 80 年代曾是纽约唐人街的“教父”, 1985 年当选为北美中华公所永久名誉主席。他在调解华人各利益团体之间的矛盾, 特别是在化解“台湾派”和“大陆派”之间的矛盾方面扮演了重要的角色, 他与中国大陆和台湾地区当局之间都有良好的关系。他还利用其声望和影响, 改革了堂会成员不得竞选社区公职的惯例, 并促进了社区的其他各项改革。另一个有代表性的精英人物 Eddie Chan, 从香港到台湾, 又从台湾到美国, 现在是“安良堂”的执行会长, 致力于推进堂会的现代化, 并运用其庞大的财力协助华人在美国社会参政议政。他还是“华人福利联合会”的主席, 这是一个新的民间组织, 与纽约政治精英有联系, 以争



取华人移民的权力和平等为宗旨，也动员亚裔美国人一同反对歧视要求平等，他积极游说美国国会放宽对中国移民的限制。在80年代，赞助了里根/布什的总统选举及大小各类地方性政治活动。他对提升华人政治地位所作的努力使他成了一名名副其实的华人精英分子。

上述两个事例说明，老一辈华人精英群体的地位和作用虽然面临着华人社会的结构性变化所带来的挑战，它们自身也经历了一些变化（诸如相对地位降低了，权力减小了等），但它们及时顺应时局变化，主动调整了自身的功能、目标和定位，给它们的组织机构注入了新鲜血液，因而它们仍然是当今华人社会最富影响力的群体。

### （三）华人经济区及新精英群体的崛起

当代华人社会的发展变化并没有引起中国城走向衰落，却使其向周边正在衰落的地区扩展。华人移民不同的来源地、不同的方言和不同的社会经济地位，与族群关系和全球市场化力量等因素相互交织，促成了一些新的华人移民聚集地的出现，我们且称它为华人经济区，这是些中产阶级华人比较集中的社区，通常位于新市区或郊区，商业设施和生活服务、居民住宅相混合。它们也是以华人为主兼有其他种族的社区，也可看作为新的华人社区（旧华人社区如中国城，几乎百分之百由华人组成）。这种新华人社区是开放的、国际化的，大批富有的中国移民和工商界人士进驻其中并建立他们的各种业务和公司、工厂、商场和办公楼宇等，形成了中华民族特色十分鲜明的民族经济区。

蒙特利公园市就是其中一个这样的华人经济区（新唐人街）。它本身是构成洛杉矶县的84个市之一，该市有近13万平方公里，建筑密度低，住户稀疏，距洛杉矶的中国城仅十多分钟车程。20世纪50年代，它是一个战后发展起来的典型的小卫星城，85%的居民是中产阶级白人。来自台湾和亚太地区的华人移民和投资者带着大量的资本，从70年代初开始进入并扎根该市，从而导致了其整个70年代的急剧转型。仅仅10年时间，该市就从一个白人居住区完全变为一个多民族的“世界村”，及美国第一个以亚太裔人口占大多数、华人商业密集的新移民城市。其中华人和华裔比重最高、影响最大，使这里俨然成了一个全球定位的，以迅速膨胀的华人、华侨为主要服务对象的新型商业中心。白人居民所占比例由1960年的95%，下降到1970年的51%，继而下降到1980年的26%，再下降到1990年初的12%。而与此同时，亚裔居民却由1970年的不到15%增加到1980年的34%，再增加到1990年的56%，到1999年已达80%左右。

新的华人商业、居住地与旧唐人街之间有许多明显的区别，这些区别对华人精英群体多元化和新精英群体的崛起作了最好的描述和验证。首先，华人群族在社会、经济和文化方面更加多元化了。例如，蒙特利公园华人社区的创建主要源自于20世纪70年代台湾投资者和专业人士的大量移入，但当社区初步形成后，它就像磁铁一样吸引着来自中国大陆和东南亚的华人，特别是那些具有中产阶级背景、不会讲广东话、对旧中国城里浓厚的广东文化气息不能完全接受的华人。80年代中期以来，中国大陆进入该社区的移民已超过了台湾移民，而大陆移民中，讲普通话的又超过了讲广东话的移民（含香港移民）。由于家庭联系和民族经济的发展，许多劳工阶层的华人也慢慢地被吸引过来了。华人来源很广、成分复杂，曾明显占优势的台湾资金、台资企业和台湾人对当地政治的积极参与，使蒙特利公园有了一个“小台北”的俗称，但目前中国大陆移民的气势上升更快。人口构成的多元化，导致了社会、经济生活的多元化，并改变了社区的传统组织形式，使各种新的精英群体得以产生，原有的精英概念变得模糊了。在蒙特利公园市，很难清楚地说明哪些人是精英，哪些人不是，因为没有哪一个单一群体能够完全

控制社区事务。

其次, 社会网络变得更加广泛, 超出了传统的家庭、亲缘和家乡局限, 不仅与主体华人社会有密切的联系, 还与美国主流社会有多种多样的联系。民族性除了用于参与本地政治活动、动员和团结华人整体力量以外, 并没有成为各种族群组织建立的基础。在蒙特利公园市, 很少有组织以家族、亲缘和家乡来命名, 相反, 大量跨越地区、民族甚至国家的以产业、商贸为基础的行业性组织和以职业为基础的专业性组织如雨后春笋般涌现出来, 至于来源地组织的地理范围已至少扩大到省和大城市一级, 而其他社会性组织(如宗教、政治、理念、科教、学术、人缘)等也已大大拓宽了它们的范围。在蒙特利公园市, 华人组织的密集度与旧中国城一样高, 但其形式、范围更广。没有哪个组织像中华公所那样具有绝对性权威, 也没有其他的垄断性组织。

再次, 民族经济更加多样化和全球化。移民们所带来的有形资源如资金、技术、人力等, 与他们的无形资源如国际性人际关系、国际市场通道和外部资本来源结合起来, 形成了一种巨大力量, 创造了一种新的移民经济形式——跨国企业经营和本地经济发展中的海外投资。这种经济形式改变了传统民族经济的运作方式, 促进了相对孤立的民族经济与外部经济体系的对接, 使蒙特利公园市的华人民族经济走上了一条非传统的路子。尽管这里的某些商业活动与旧中国城的相似, 比如“夫妻店”餐馆、食杂店、礼品店和其他小规模服务业、作坊式生产业等, 但大多数新涌现的企业是现代化经营、跨地区甚至跨国界的。这些企业涉及范围很广, 从美国味十足的超级市场、金融保险机构、房地产业务、汽车经销服务、高科技生产领域, 到餐饮、旅游、货品仓储、分销、包装、运输、广告、医疗保险, 再到法律、财会、移民、教育、翻译及其他咨询服务等, 可以说是应有尽有。确实, 蒙特利公园市及其邻近市区已成为美国一个跨文化、跨种族、跨地区的华商生产服务中心和华人经济活动中心。

最后, 华人政治活动转向西方代理式政治, 而不像传统的中国政治。蒙特利公园市不是中国城, 它本身是一个独立城市建制, 有自己的市政府, 大批有良好经济基础的华人涌入, 通常会被本地美国人看作为一个威胁并予以自发地抵制, 但这种自发的抵制却反过来强化了华人的民族意识, 激发了华人移民参与本地主流政治的热情, 使华裔和其他少数民族的政治与经济影响力不断增长。过去, 广泛的本地联系和来自白人的支持对参政者是十分重要的, 自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 争取华裔商人和职业人士的支持变得更重要。今天, 华人的政治基础已超出了蒙特利公园市, 扩展到了邻近地带的多个华人和亚裔聚集城市, 扩展到了那些支持华裔和亚裔在洛杉矶、加州和美国全面发展政治力量的人群中。80 年代该区域亚太裔民主政治俱乐部和其他的民间政治组织的形成, 进一步增强了华人的政治基础。这些政治性组织动员所有美国籍亚裔多加投票、鼓励那些没有入籍的居民归化入籍并支持亚裔政治代表。由于人口和经济的多族裔化极大地促进了蒙特利公园市及邻近城市的政治多族裔化。

在上述背景下, 社会经济地位、出生国别和代际的差别就成了政治分歧和精英群分化的关键因素, 包括蒙特利公园市在内的各华人社区精英群因而分化为三大类。第一类是传统精英群体, 他们多是年龄较大、国外出生、从商起家, 与中华公所等传统社区组织联系密切。第二类是新的“社区服务精英群体”, 主要由年轻、在美国出生成长的职业人士和大专院校毕业生所组成。前者自认为是“文化经理”, 力图保留中国传统文化, 维护中华民族的认同和归属感以及民族社区的自我管理, 为此宁愿少一些与外界的互动, 牺牲一些来自外界的协助, 其保守性使他们更倾向于中国城那样的状况。形成鲜明对照的是, 后者则关注于诸如种族之间关系、公民和移民的权利、个人与族群平等和整个社区的福利等问题, 由于受到民权运动的启发, 这些新一

辈社会服务精英们倾向于认为自己是“桥梁”与“中介”，试图把主流社会的标准和规范引进民族社区，使社区迈入主流社会。

在新的华人经济区里，精英群体分类中的第三类是那些经常跨国、跨洋的企业家和商界人士以及各类高级专业人士，他们自喻为“空中飞人”。这是一个高度混合的群体，他们富于资源，受教育程度高，了解中美两种文化，掌握中英两种语言。像传统精英群那样，他们依赖于族群力量和两国、两地社会关系，极力维护他们在文化、政治、经济方面的影响。他们又像社会服务精英那样，具有融入美国主流社会的强烈愿望，但主要在经济方面。他们站在经济全球化的前沿，是太平洋两岸经济往来的信使和媒介。他们促进中华民族认同感不仅在于经济目的，还有其文化和政治目的。

蒙特利公园市有两个事例可反映上述三类精英群体之间的政治分歧。Samuel Kiang 出生于中国，曾是工程师、工商界律师，在跨国交流精英群和传统社区精英群的大力支持下，于1992年当选为蒙特利公园市市长，其就职典礼引来了洛杉矶中华公所、南加州华人联合会、三家主要中文报纸及其他各华人社团，特别是海峡两岸官方代表的参加和祝贺。由于Kiang积极支持带有华人民族主义色彩的商业发展和移民活动，投入了不少社会和政治资源来平衡传统社区精英群、跨国交流精英群及其他各族裔群体之间的利益，他被指责为狭隘民族主义分子和民族中心主义者，只为自己的利益团体服务，想把蒙特利公园市变为只有华人的城市等等。

另一活跃于蒙特利公园市的Judy Chu是第二代华裔美国人，是社会服务精英群体的代表。她集大学教师、心理学家和社会公仆于一身，1988年获选为市长，她思想比Kiang更开放些，顾及到各民族、各种族群体的利益，推进市内所有居民之间的融合和互动。其支持力量并不建立在民族基础之上。当Kiang被认为支持双语教育和占主导地位的华人利益时，她却被认为是反对双语教育和支持已有基础的白人居民利益。由于她的多元民族观，一些主要的华人报纸批评她不会讲汉语，华人社区里甚至批评她“反华”，把她看成“外人”。

在加州，除了洛杉矶的蒙特利公园市外，位于旧金山附近的硅谷高科技工业区，已聚集了占人口比重很高的华人工程技术人员、管理营销人员和生活服务人员。那里是一个正在快速发展壮大的更新型的华人经济区，一个新的华人技术精英群体正在那里形成。

## 五、社区外精英

前面所述的精英群体都是以有一定地理界限的华人社区和民族背景为主要活动舞台的——不论是旧华人社区还是新华人社区。但还有另一个人数更多、构成更为复杂、成就更为突出、社会影响力更大的精英群体，其活动舞台主要不在华人社区，而在极为广阔的美国主流社会，因而我们称之为社区外精英。

自华人社会将目标由临时居留转为永久定居以来，一直在鼓励其成员，特别是其第二代进入主流社会。但社区和各移民家庭始终对其后代在主流社会的同化持模棱两可的态度：一方面高度赞扬那些爬上更高级社会阶梯、拥有体面职业和社会经济地位、维持着白人中产阶级以上社会生活方式的子弟同胞，视他们为精英，引他们为荣耀；另一方面，却害怕他们完全同化而变为黄皮白心的“香蕉人”，担心他们完全忘记了中华文化而脱离于华人社会，更害怕他们反过头来改变华人社区的旧权力框架和传统生活方式。据我们观察，社区外精英中只有一小部分（早期移民的后代）是从中国城起家，顺着传统的从处于社会边缘的封闭区向主流社会慢慢同化的道路，获得社会精英身份的。大都分社区外精英从来就未与中国城等华人社区有过密切

联系。这里,我们将社区外精英大致分为三个主要群体来作一简要介绍。

### (一)以流亡的旧中国贵族及其子女为中心的群体

这一群体是指 20 世纪 40 年代中后期国内战期间从中国大陆逃离至美国(有些辗转至香港、台湾地区,后又到美国)的政治难民及其后代,及同期一些滞留未归的中国留学人员。当美国支持的国民党政府在大陆节节败退时,美国敞开大门接受了当时中华民国的大批包括军政人员、外交官员、学生学者在内的难民。1952 年的一项特殊的 McCarran-Walter 移民与国籍法案,使大约 30 000 名中国人获准定居美国。这些人中,只有大约 5 000 名是官费或政府交换学生和学者,他们或在学习,或在工作,但暂不愿回中华人民共和国去。其他大多数均为旧中国社会精英成员,包括高级军官、高层政府官员、外交人员、大资本家和大企业主,以及其他上流社会成员。他们从中国带来的丰厚财力或者在美国获得的优良的教育和工作经历使他们不必要在中国城驻足,而是直接进入了美国中产阶级行列。虽然政治难民当中多数人在刚到达美国时面临着地位向下滑落的处境,但凭着其强大的经济和人脉资本,他们克服了社会结构性障碍,保住了中等或更高社会地位。从那时起,这一群体就很少与中国城及其社区组织接触,但由于同为中国人,他们在美国社会的成功立足与发展却为华人社区所称道。这一群体中的代表人物有:诺贝尔奖获得者杨振宁、李政道、丁肇中、吴健雄;著名建筑设计师贝聿铭;著名的科技教育界领导人田长霖;著名华人企业家、王安实验室和王安电脑公司创建人王安,现美国最大的电脑公司之一——联合国际电脑公司总裁、经济收入最高的美国华人王嘉廉;华尔街金融家、美国罐头公司总裁 Jerry Tasi;原美国白宫高级官员陈香梅、蔡杰里,等等。值得注意的是,那些当年由于政治原因在美国滞留不归的精英们,现在反而积极与中国大陆维持联系。

### (二)以 60 年代以来留美学人为中心的群体

该群体主要是一些高级专业人才、科学家、工程师等,他们多数生于国外,但学成于美国,并在美国社会做出了成就。他们以学生身份奔赴并留在美国主要赶在两个浪潮中:一是 1965 年移民法案,另一个是 1990 年的移民法修正案<sup>①</sup>。在第一个浪潮里的几乎都是台湾学生,特别是那些于 20 世纪 60 年代至 80 年代到美国求学的台湾学生,他们大都出身于中上社会阶层,由于严格的考试筛选和有限的赴美求学机会,那些到美国留学、攻读研究生学位的多半是台湾优秀大学毕业生。据估计,最有名的台湾大学约有 70%至 80%的毕业生离开台湾到了美国。从 60 年代中期到 80 年代中期有将近 150 000 台湾学生到美国留学,使台湾学生成为在美国的外国留学生中人数最多的一部分。他们在各自的专业完成学业后(特别是自然科学和工程技术领域),由于当时台湾发展机会较少,大部留在了美国。80 年代以来,台湾和亚太地区经济蓬勃发展,使台湾学生掀起了令人关注的回归潮,但仍有相当数量的学生滞留美国。

第二个浪潮是 20 世纪 80 年代来自中国大陆的学生和学者。在中美关系完全正常化前夕,中国政府就把派遣交流学生学者计划作为促进各项改革开放事业的手段而开始实施。在 1978 年至 1991 年间,中国大陆有 190 000 公费和自费留学人员赴世界 105 个国家求学深造,其中一半人到了美国(大约 95 000 人),而这些留美学生学者的回国率只有 13%<sup>②</sup>。像台湾来的学生学者一样,这些大陆学生学者多数来自中国重点高等学校和重要科研机构,是中国高等

① 1965 年美国移民法案中的第三类优先和 1990 年移民法修正案条例中的第二类、第三类雇主提名,特别拨出移民配额给那些高技能专业人士和有杰出才能者,以满足美国经济发展需要。

② 这些数字系根据《中国教育》(1997 年 8 月 23 日出版)中披露的有关数据计算而来。1978 至 1991 年间的 95 000 名中国学生学者赴美国,这个数字比较可信。另根据美国移民局相关资料 1979 至 1987 年间共发出 62 000 个中国学生签证。

教育培养出来的精华。由于多种原因——更高的货币收入、更舒适满意的生活方式和生活环境、更好的工作条件和更自由的职业选择,当然还有其他复杂的社会、政治、文化、心理等原因,他们中大多数在学业完成后没有及时回国,有些打算定居,有些打算工作几年再回去,有些想继续学习,有些在观望、徘徊。1989年的“六四”事件对这批学人的归留有着非常重要的影响。根据美国1992年5月通过的参议院案,截止1993年,约有六万多名中国学生学者及其家属已经获得永居身份(即所谓的“六四”绿卡)<sup>①</sup>。未回国的中国大陆学生学者中多数较快地适应了新的环境,已在主流社会经济体系里拥有了较稳定专业岗位,或已独立地开展自营业务,其中许多人已取得良好的业绩,并自认为是美国华人中的精英分子。不可否认的是,随着当今大陆学生学者年复一年地滚滚而来并大量定居,他们中间确实会产生愈来愈多的华人精英。

总的来看,第二个精英群体中的成员,不论是来自中国大陆,抑或是来自台湾、香港地区,其主要成就在于教育、科技和知识性产业中。他们已在美国的主要大学、科研机构、医疗卫生机构、大公司的研究发展机构、跨国公司的生产技术部门、新兴的高科技行业及部分金融证券机构等领域占据了重要岗位。他们无疑已在美国社会取得了中产阶级或中上层地位。他们当中的杰出代表有诺贝尔奖获得者李远哲(已回台湾任要职)、朱棣文(来自香港)和著名医学研究员何大一等等。虽然他们没有也不必与中国城及华人社区组织保持良好关系,但仍被包括华人社区在内的美国华人社会所认可。他们更热衷建立新的族群组织,如同学会、校友会、专业学会、职业协会等,他们与母国(或来源地)也有着很强的联系,但与中国城老一代精英的联系方式不同,他们不是与农村乡亲父老而是与城市里的政治、经济、学术机构建立联系,不是去从事慈善捐赠或寻根认祖而是去开展合作交流或从事更实用的商业活动。

### (三)以早期移民后代为中心的群体

社区外精英中的第三个群体主要是那些或工作、生活在中国城,或已迁居白人中产阶级郊区的早期移民后代。由于获得了高等教育,第二、三代移民中已有相当大比例的人群获得了专业资格,散居于白人中产或以上阶级社区,应能被视为美国华人社会的精英,但他们的精英地位却往往得不到华人社区的认同。这是因为他们中的多数人在工作和生活上与华人社区没有多少往来,而他们中的少数人虽对社区涉入较深,但却往往直接挑战了社区结构的传统秩序。

这一群体甚至不用传统中华文化来限定他们的民族属性,而更愿意把自己的归属感确立在对中华文化间接存留的印象(没有亲身体会过这种文化)和他们在美国的真实生活之间。在移民家庭和华人社区的生活使他们得以不断强化对祖籍母国的记忆,因为他们的父母从小向他们灌输民族的观念和根的意识,而且华裔亲友和华人生活关系网也为他们提供了一个不断了解和记忆中华文化的强大基础。另外,消散不去的排华回忆和亲历过的种族主义与种族歧视也在持续发挥着强化他们民族认同感的作用。

但这一在美国成长起来的精英群体毕竟与在国外出生的同辈不同,他们热衷于政治性和泛民族化的活动。例如20世纪60年代后期,他们在美国西海岸和东北海岸的大学校园里成了“亚裔美国人运动”的核心力量。他们在少数民族和移民的政治经济权利与代表等问题上一直对主流社会施加着影响。由他们所建立的美籍华人联盟(OCA)是全国性美籍华人政治宣传性组织,总部设在首都华盛顿,在24个州设有40个分支机构,在香港也有一个分支,其

<sup>①</sup> 美国参议院于1992年5月12日通过了一顶代号为“S1216”特别提案,此提案于同年6月22日获白宫司法委员会批准。该提案允许任何在1990以前抵达美国的中国公民申请将他们的临时保护性身份改为美国永久居民身份(见《中国公民能够留在美国》,载《美国国会季刊》,1992年8月26日)。

个人会员和团体会员并不完全限于华人。它的宗旨是：促进华裔和亚裔美国人在民间和国家事务上的积极参与，争取社会正义、平等机会和公平待遇，消除民族偏见和无知，提高亚裔的社会地位，保存和发扬华人和其他亚裔移民的优良文化传统。它同时也声明，并不参与美国的任何对外政策事务（包括对中国和台湾地区）。近来，该组织正关注于一个美国官方意在通过所谓中国间谍罪案（指控一个华裔科学家为中国大陆从事间谍活动）而怀疑华裔美国人是否忠诚的论调及其负面效果。另一方面，各华人社区和其他华裔专业人士团体经常批评OCA与多数华人沟通太少，在保障华人权益方面做得还不够。从政治上看，这一精英群体试图割裂他们与华人社区传统族群网络和祖籍国的联系，他们试图抛开一个由于他们的父辈和他们的形体特征而强加在他们身上的“外国人”包袱，因而需要持之以恒地证明他们对美国的忠诚。在经济上，这一群体倒是主动走进本民族社区，这在客观上强化了他们与祖国的联系，特别是经济关系。该群体中的许多人，在知名学府完成了学业后，回到其父辈出来的地方，设法建立相互关系，并利用其双重文化技能来寻找、捕捉商机。与前两类精英群体相比，该群体似乎对从政、经商和社会服务兴趣更浓，因而其成就主要体现在这些方面。主要代表人物有：骆家辉（现华盛顿州州长）、吴仙标（前特拉华州副州长）、莫虎（前纽约市警察局长）、杨致远（美国雅虎电脑网络公司创始人）等等。

#### （四）一个特殊群体

除上述三个精英群体外，还有一个群体有必要提及。这是一个散落于美国华人社会的群体，本身并不团结，也没有形成一个统一的群体，严格地说在美国还没有站稳脚跟，在华人社会还算不上精英。但这群人来美国前已经成名，或已成为某一领域的精英，其成分很复杂，但都是专业人士，其专业包括社会人文科学、政治活动、宗教、体育、美术、音乐、影视艺术等，主要来自大陆（也包括少量辗转或直接来自港台）。在美国，他们成了名副其实的边缘人，由于语言、文化、民族等原因，他们不能为美国主流社会所接受，也由于意识形态差异、群众基础丧失和缺乏实用价值等原因，也不为华人社会所广泛认可。他们来美国或出于政治原因，或出于追求西方生活，或出于追波逐流，他们在美国或继续勉强从事老本行，或已改行谋生计，或已辞职隐居，他们准备在美国或定居，或徘徊观望，或临时居留。总之，这是一个措置失落、已不成气候的特殊群体。

### 结束语

自19世纪中期以来，美国华人的生存与发展谱写了一部不断变化着的历史，与此同时，在旧的中国城、新的华人经济区和华人社区以外先后浮现出了各具功能与特点的精英群体，它们都是特定社会历史条件下的产物。社会与历史在美国华人社会孕育了老一代和新一代精英群体，并赋予它们不同的角色和使命。老一代精英诞生于外部社会的排斥、地理范围上的隔离以及来自居住地主流社会和来源地原属社会的双重封闭，而新一代精英则形成于对民族社区、主流社会及母国社会的广泛参与和双向沟通。老一代精英在社区事务上拥有绝对权威，那些侨领完全控制了社区组织和社区成员，而新一代精英的影响力虽能扩散到各种社区组织、民间团体、各阶层、各行业和各社会网络，甚至超越民族和国家界限，但他们在华人社会的权威是有限的，对社区事务的影响是局部的。老一代精英通过帮助社区内没有力量的成员而获得了自身力量，却使那些成员永久地处于缺乏力量的地位。老一代精英的影响力源自于他们没有融入更大的社会，相反，新一代精英通过融入更大的社会而获取了权力和影响，但他们与主流社会

和国际社会更多地融合，却不仅导致了他们自身民族观念的降低，也大大降低了他们在华人社区的作用和影响。无论新老精英群体，内部冲突都在所难免，但早期临居的定向和外来的排斥给了他们无比巨大的凝聚力和向心力，而现代华人社区和华裔人口的多元化以及向主流社区的不断融合却在某种程度上销蚀了民族的凝聚力，因而导致了精英群体间的不和谐及多中心等问题。

总而言之，华人在美国已是一个较显眼的少数民族，在亚洲各国、各族裔移居美国的人口，华人是最多的。但华人终究还是少数民族，因为包括华裔在内的整个亚太裔美国人仅占美国人口总数的4%。美国华人的地位和形象已有大幅提高，但仍然不是一等公民，虽然涌现了不少精英人物和精英群体，但在政治上华人地位甚至还比不上黑人，还须不断努力去为自己争取平等权益。本文所讨论的是在美国的华人精英，而不是全美国的社会精英，这两者之间是有本质区别的。

#### 参考文献：

- Barth, Gunther 1964, *Bitter Strength: A History of the Chinese in the United States, 1850—1870*.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Chin, Ko-Lin 1996, *Chinatown Gangs; Extortion, Enterprise, and Ethnicity*.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Chun, Gloria H. 1998, “Go West ...to China; Chinese American Identity in the 1930s”, in K. Scott Wong and Sucheng Chan (eds.), *Claiming America; Constructing Chinese American Identities during the Exclusion Era*. Philadelphia; Temple University Press.
- Fong, Timothy P. 1994, *The First Suburban Chinatown*. Philadelphia; Temple University Press.
- Hodder, Rupert 1996, *Merchant Princes of the East; Cultural Delusions, Economic Success and the Overseas Chinese in Southeast Asia*. New York; John Wiley & Sons.
- Horton, John 1995, *The Politics of Diversity; Immigration, Resistance, and Change in Monterey Park, California*. Philadelphia; Temple University Press.
- Kuo, Chia-Ling, 1977, *Social and Political Change in New York's Chinatown; The Role of Voluntary Associations*. New York; Praeger.
- Kwong, Peter 1979, *Chinatown, New York; Labor and Politics 1930—1950*.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 1987, *The New Chinatown*. New York; Hill & Wang.
- 1997, *Forbidden Workers; Illegal Chinese Immigrants and American Labor*. New York; New Press.
- Lee Rose Hum 1960, *The Chinese in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Hong Kong;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 Li, Wei 1997, *Spatial Transformation of an Urban Ethnic Community from Chinatown to Chinese Ethnoburb in Los Angeles*. Ph. D. diss., Department of Geography,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 1998, “Anatomy of a New Ethnic Settlement; The Chinese Ethnoburb in Los Angeles.” *Urban Studies* 35; 479—502.
- Lyman, Stanford M. 1974, *Chinese Americans*. New York; Random House.
- Ma, L. Eve Amentrout 1991, “Chinatown Organizations and the Anti-Chinese Movement, 1882—1914.” in Sucheng Chan, ed. *Entry Denied; Exclusion and the Chinese Community in America, 1882—1943*. Philadelphia; Temple University Press.
- McCunn, Ruthanne Lum 1979, *An Illustrated History of the Chinese in America*. San Francisco; Design Enterprises of San Francisco.
- Nee Victor G. & Brett de Bary Nee 1973, *Longtime Californ' : A Documentary Study of an American*. New York; Pantheon Books.
- Orleans, Leo A. 1988, *Chinese Students in America; Policies, Issues and Numbers*. Washington D. C. : National Academy Press.
- Saito, Leland 1998, *Race and Politics; Asian and Latino and White in Los Angeles Suburbs*. Urbana;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 Salyer, Lucy E. 1995, *Laws Harsh as Tigers; Chinese Immigrants and the Shaping of Modern Immigration Law*. Chapel Hill; the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 Saxton, Alexander 1971, *The Indispensable Enemy: Labor and the Anti-Chinese Movement in Californi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Sung, Betty Lee 1987, *The Adjustment Experience of Chinese Immigrant Children in New York City*. New York: Center for Migration Studies.
- Tien, Ju-Kang 1953, *The Chinese of Sarawak*. London: London School of Economics and Political Science.
- Tseng, Yen Feng 1994a, *Suburban Ethnic Economy: Chinese Business communities in Los Angeles*. Ph. D. dis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Los Angeles.
- 1994b, “Chinese Ethnic Economy: San Gabriel Valley, Los Angeles County.” *Journal of Urban Affairs* 16: 169—89.
- Wickberg, Edgar 1999, “Overseas Chinese Organizations”, in Lynn Pan( ed. ), *The Encyclopedia of the Chinese Overseas*.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Wong, Bernard P. 1979, *A Chinese American Community: Ethnicity and survival Strategies*. Singapore: Chopmen Enterprise.
- 1988, *Patronage, Brokerage, Entrepreneurship and the Chinese Community of New York*. New York: AMS Press.
- Zhou, Min 1992, *Chinatown: The Socioeconomic Potential of an Urban Enclave*. Philadelphia: Temple University Press.
- 1997, “Social Capital in Chinatown: the Role of Community-Based Organizations and Families in the Adaptation of the Younger Generation”, in Lois Weis and Maxine S. Seller(eds ), *Beyond Black and White: New Voices, New Faces in the United States Schools*. Albany, 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 Zhou, Min & James V. Gatewood 1999, “Introduction: Revisiting Contemporary Asian America”, in Min Zhou and James V. Gatewood(eds ), *Contemporary Asian America: A Multidisciplinary Reader*. New York: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 Zhou, Min & Rebecca Kim, 1999, “A Tale of Two Metropolises: Immigrant Chinese Communities in New York and Los Angeles”, Presented at the conference on *Los Angeles and New York in the New Millennium*, LeRoy Neiman Center for the Study of American Society and Culture, UCLA, May 19—20.
- Zhou, Yu 1996, “Inter-Firm Linkages, Ethnic Networks, and Territorial Agglomeration: Chinese Computer Firms in Los Angeles”, *Papers in Regional Science* 75: 265—291.
- 1998, “How Do Places Matter? A Comparative Study of Chinese Ethnic Economies in Los Angeles and New York City”, *Urban Geography* 19(6): 531—552.

作者周敏系加利福尼亚大学社会学系副教授,社会学博士

王晓晖系广州市社会科学院经济学研究所副研究员,经济学硕士

责任编辑:谭 深